『候鸟』十年

沈清良

十月，黑龙江的风开始冷了。

树叶飘落，第一场霜下来，花已谢，叶变黄。我知道，又到了走的时候。

“候鸟”不需要理由，天冷了，就飞，南方是风指的。

我打包行李，换洗衣服、一台电脑、几本书。

飞机穿过云层的时候，我往下看，辽阔的黑土地，越来越小，最后缩成一个逗号。而前方，天空之下，是一整片的蓝，海南的蓝。

这一飞，就是十年。

这十年，是我选择了海南，还是海南收留了我？

（一）

第一年。惊艳。

海南是没有冬天的。这里的时间是慢的，阳光是暖的，连风仿佛都带着椰子的甜。

三角梅绚烂得不知疲倦，木棉花红得似血，椰树的叶子被海风掀得哗哗响，像谁在远处鼓掌。

清晨我听海浪低语，午后沐暖阳闲坐，日暮看霞光漫天，生活简约清净，松弛安然。最明显的是身体。在黑龙江，一入冬，就经常咳嗽，有时候咳得睡不着。到了海南，头一年就轻了，第二年就几乎不怎么咳了。

平时积攒的烦忧，都在碧海蓝天、暖阳清风中悄然消解。原来人生最好的状态，便是身处清宁之境，与温柔风物相伴，让身心归于平和自在。

“候鸟”的意义，是在寒冷和温暖之间，找到自己的节奏和快乐。

（二）

海南的一天，是从鸟鸣开始的。

五点半，天还黑着，不知名的鸟就在窗外叫了。叫得婉转，叫得缠绵，叫得像在念一首没有标题的诗。

小区的清晨是热闹的。东北口音、重庆口音、河南口音，在晨练的音乐里挤成一团。广场上跳舞的黑龙江老大妈，昨天还在讲哈尔滨的雪，今天就穿着花裙子说海南的太阳晒得人不好意思偷懒。吉林的刘先生照例六点多起床，提着收音机沿滨海步道快走，身后跟着遛鸟的天津老哥。菜摊上，山东大妈抓起一把空心菜问“咋炒”，摊主用海南普通话连说“蒜蓉、虾酱都行”。这些人，每年十月前后从全国各地飞来，像一群约定好了的候鸟。

我和他们一起在泳池戏水，一起坐下喝茶，一起争论某句诗写得好不好。天南地北的口音混在一起，比咖啡还浓。

（三）

步履南国，踏遍琼州风月，览尽南国盛景。

三亚天涯海角。

第一次站在那块石头前，风从海上生，大浪滔天，万波无涯。我忽然觉得，“天涯”不是一个地点，是一种心境。我走到这里，就像走到了天的尽头，漫过了所有的时间边界。

海口骑楼老街。

斑驳的墙面上刻着南洋的风霜，柱头雕花里藏着百年的故事。老爸茶馆里，阿公阿婆一坐就是一下午，一盅红茶，几块点心，慢慢聊，慢慢品。这“天天都一样”里，藏着最深的滋味。

五指山热带雨林。

走进去，天就暗了。头顶是密不透光的树冠，空气潮得能拧出水来。每一棵树都在争阳光，每一根藤都在抢地盘。生命在这里是搏杀，也是狂欢。海南的植物长得那么疯，这是因为阳光太慷慨了。给得多，就敢长得肆无忌惮。

（四）

海南的冬天，是写出来的。

书桌对着海，笔尖蘸着风，键盘声和鸟鸣声的二重奏交替响起。150余篇散文沉淀岁月，三本散文集镌刻余生。

《正逢花开时》，写的是我初到海南的那份惊喜。所有的花都在开，我从未见过这样的绽放，像大地忘记了凋谢这件事。

《神往那一片土地》，写的是黑土地的情，是椰风海韵的亲。走一步，神往一步，脚踩到哪里，笔就追到了哪里。

《心如自由风》，写的是心自由了，风就自由了。风自由了，文字就自由了。我不必再为谁写，只写我想写的，只写让我心动的。

三本书，三个阶段：花开是初见，神往是眷恋，自由是归宿。

落笔藏山海，行文慰平生。

码字，把琼岛的阳光，都沉淀成了纸上的温度。

（五）

第五年。除夕。

海南的除夕不像除夕。没有雪，没有冰灯，没有冻梨和糖葫芦。椰子树上挂灯笼，芒果树上挂彩旗，总觉得哪里不对。

我跟女儿视频通话，女儿说，黑龙江下雪了，院子里堆了半人高的雪。那边穿着羽绒服，这边穿着短袖。一个屏幕，两个季节。

挂了电话，我站在阳台上，看着远处的海。

海是暖的，风是软的，可心里缺了一块，那块缺了的东西，叫故乡。

故乡，在这里也成了远方。

（六）

人在海南，心分两半。

“候鸟”的生活，永远在两地之间。

北方的雪，是胎记。生在黑土地上的人，骨子里冻着一片雪花，到老都化不掉。

腊月里的松花江，冰层厚得能跑卡车，江面上一道道车辙印，像大地写的家书。小时候趴在窗台上看雪，雪大的时候，天地间只剩下了白。

秋天田野上一片金黄，风吹过去，一浪一浪的，像黑土地在呼吸。那种金黄，和海南的夕阳不一样，海南的夕阳是橘红，是热烈，黑龙江的是沉金，是厚重。

小时候母亲做的猪肉炖粉条，一揭锅盖，满屋子的香。父亲坐在炕头，瓷缸子里倒满了酒。弟弟妹妹们趴在桌子上写作业。

这些画面，在海南的椰风里，突然冒了出来。

思念，是把故乡带在身上的方式。

（七）

十年“候鸟”，两个家。我的心，就是两头牵挂。

一个是生我的家，黑土白雪，厚重如磐。一个是余生的家，椰风海韵，温润如诗。

北边的家给我根，南边的家给我翅膀。有根才能立住，有翅膀才能飞。

两地之间，我像一根被拉长的橡皮筋，一头系着乡愁，一头系着当下。奇怪的是，走得越远，故乡反而越清晰；住得越久，他乡也渐渐有了家的轮廓。原来人不止有一个故乡，你呆久了，向往的地方也会在心里落户。

南疆山海，安放暮年闲情，盛放笔墨欢喜；北国黑土，封存半生来路，镌刻亲人牵挂。

一南一北，一暖一寒，一栖一思，共筑十年温润岁月。

“候鸟”十年，海南成了我第二个家乡，也让我第一次读懂了故乡。

恋南疆，念北疆，两块土地，拼在一起，才是完整的我。

（八）

第十年，冬天又要来了，我这个“候鸟”还要飞翔。

有人问，你一把年纪了，折腾什么？

我说，不是折腾，是人生的第二春。

年轻时，冬天是用来熬的。熬寒冷，熬清贫，熬孩子长大，熬日子出头。

老了，冬天居然可以用来享受暖阳，享受海风，享受南国草木泼天的绿意。

这是什么？这是福气！

十年前的我，是一个逃寒的人；现在的我，是一个追光的人。

逃，是被动的；追，是主动的。

这中间隔着距离，隔着走遍海南的脚印，隔着每一个日落日出。

“候鸟”十年，不是漂泊，是选择，是与岁月相拥、与自我和解。

人生至美，莫过于随心而为，携故乡远行，在南国安魂，在文字里有一个永远不会搬走的家。

（九）

“候鸟”十载，岁月沉香。

我常常想，如果没有女儿十年前的那个决定，我现在在哪里？也许还在黑龙江的窗前看雪，也许还在为琐事烦心，也许还没有找到一个地方，让心安放。

我飞了十年之后，现在回头看看那些风景，是眼睛收下的礼物；那些文字，是翅膀留下的痕迹；那些思念，是心还给故乡的债。而自由，是这十年最昂贵的收获。

心如自由风，方知人生至美之境，莫过于随心而行，向阳而生。风没有家，风到处都是家。

（十）

“候鸟”十年，年年往返，霜雪与椰风交替入怀。

人生有寒有暖，生活有奔波亦有安然。

我从一个追着太阳跑的人，变成了一个可以和太阳坐下来聊天的人。

山海治愈漂泊，岁月消融疏离。

我把黑龙江的乡愁，酿成了海南的甜；把北方的凛冽，化成了南方的温润。

候鸟终会北归，也终要再来，人生也不过是一场漫长的越冬。

十年不是终点，是起点。

第十一个冬天的故事，要开始了！

